

## 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公司董事长增持公司股份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,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收到董事长兼总经理古少波先生的通知，古少波先生于 2015 年9月15日通过二级市场买入的方式增持公司股份。具体情况如下：

### 一、增持人

董事长兼总经理古少波先生。

### 二、增持目的

为积极响应中国证监会维护资本市场稳定的号召,表达对公司未来发展前景的信心以及对公司价值的认可,维护公司股价稳定,切实维护全体股东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利益。

### 三、增持情况

董事长古少波先生本次增持公司股份51,100股,成交均价8.08元,占公司总股份的0.004%,合计增持金额412,888元。

### 四、其他说明

1、本次增持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、《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规则》、《证监发（2015）51号》等法律、法规及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董事、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所持本公司股份及其变动管理业务指引》等规定。

2、董事长古少波先生承诺在法定期间内不减持本次增持的股份。

3、本次股份增持不会导致公司股权分布不具备上市条件,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发生变化。

4、公司将根据相关规定，持续关注古少波先生增持公司股份的有关情况，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。

特此公告。

深圳市宝鹰建设控股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15年9月15日